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雅发改投资〔2017〕35号

建设地点：雅安市雨城区大兴片区

验收单位：雅安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2日**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雅发改投资〔2017〕35号

建设地点：雅安市雨城区大兴片区

验收单位：雅安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2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	行业类别	其他城建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雅安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雅安市水利局 2018年7月5日,“雅水函〔2018〕229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起止时间	2018年4月~2021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省鑫垚水利资源开发利用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主体监理一并开展)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规定，雅安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主体工程监理/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等代表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雅安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自查初验。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提交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供了过程资料、监测单位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以上报告为此次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提供了重要依据。

验收组部分与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的介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监测和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位于雅安市雨城区大兴

片区，道路起点与农科路相交，终点与龙溪东路相交，道路起点地理坐标为东经 103° 04' 25" ，北纬 29° 59' 15" ，道路终点地理坐标为东经 103° 04' 39" ，北纬 29° 58' 49" 。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雨污水管网、给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工程、通讯工程、景观绿化以及综合管廊等。道路全长为 870m，路宽 50m = 6.0m (人行道) + 3.5m (非机动车道) + 2.0m (路侧绿化带) + 10.5m (车行道) + 6.0m (中间绿化带) + 10.5m (车行道) + 2.0m (路侧绿化带) + 3.5m (非机动车道) + 6.0m (人行道)，等级为城市道路，设计时速 4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

本项目实际总占地面积 4.35hm<sup>2</sup>，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施工场地等根据施工需要均布置于项目主体工程永久占地范围内，其面积不重复计列。其中，主体工程区占地 3.25hm<sup>2</sup>、景观绿化工程占地 1.10hm<sup>2</sup>，占地类型均为其他土地。土石方总开挖量 3.26 万 m<sup>3</sup> (自然方，下同，含表土剥离 0.14 万 m<sup>3</sup>)，回填土石方总量 3.26 万 m<sup>3</sup> (表土回覆 0.14 万 m<sup>3</sup>)，无外借方，无弃方。工程于 2018 年 4 月开工，2021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45 个月。工项目实际总投资 15234.04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9756.36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报市政府按相关规定筹集。

##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 年 4 月，四川省鑫垚水利资源开发利用咨询有限公司完成了《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18 年 6 月 21 日，雅安市水务局组织专家对《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进行了评审，并汇总成专家组意见。2018 年 7 月 5 日，雅安市水利局以“雅水函〔2018〕229 号”对《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

稿)》进行了批复。

根据“雅水函〔2018〕229号”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将本工程分为主体工程区、景观绿化区2个防治分区，防治责任范围为5.92hm<sup>2</sup>，其中，主体工程区4.74hm<sup>2</sup>、景观绿化区1.18hm<sup>2</sup>。批复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139.70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7.696万元。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方案批复后，水土保持设计纳入主体工程设计范围。水土保持设计由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建设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进行施工，无重大方案变更。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回顾性监测工作。对施工期(2018年4月至2021年12月)工程现场扰动情况、土石开挖情况、水土流失情况进行回顾性调查监测，并于2022年8月底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本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满足水土保持要求；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项目建设区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99.64%、拦渣率不计列、土壤流失控制比1.1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100%、林草覆盖率为25.29%。其中林草植被恢复率未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中确定的防治指标值28%，但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的防治指标计算值19.9%，林草植被覆盖率不达标原因主要是本项目为城区道路工程，除主体工程

道路硬化区域外，实际可绿化面积较少，因此虽然本项目林草覆盖率未达标，但项目区可实施绿化区域均已实施绿化，其他区域均为道路硬化所覆盖，基本不会再产生水土流失，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水土保持司关于征求〈关于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强化人为水土流失监管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水保监便字〔2020〕第2号）中关于“绿黄红”三色评价的要求，经各项评价指标赋分评价后，得到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结果为“绿色”。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8月，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结论为：本工程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的编报审批程序；依法依规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委托主体工程监理一并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工程实际措施体系和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措施体系一致的，无较大变化；水土保持防治指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目标值要求，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满足水土保持要求；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经核定，本项目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为4.35hm<sup>2</sup>。

水土保持措施布局思路根据不同水土流失防治区的特点和水土流失状况，确定各区的防治重点和措施配置。措施配置中，以工程措施控制大面积、高强度水土流失，为植物措施的实施创造条件；同时以植物措施与工程措施配套，提高水土保持效果、节省工程投资、改善生态环境。

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218.37 万元。主体工程主体已列 181.40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投资 36.81 万元。2019 年 1 月 25 日，建设单位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7.696 万元。

综上所述，验收报告编制组认为，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能自觉遵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组织开展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该项目水土保持投资基本到位，资金使用合理，水土保持各项工程质量总体合格，经试运行期的检验，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未发现重大工程质量缺陷，符合验收条件，可以进行竣工验收。

####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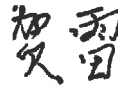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有效控制了项目区的水土流失；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雅安市大兴片区城市道路雨城大道三段道路建设工程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加强已建成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周 永	雅安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刘 伟	四川明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张 冬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贺 雷	四川河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张义琳	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王伍各	四川扬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